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之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ong Kong Aerospace Technology Group Limited

香港航天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25)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 年度業績公告

香港航天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報告期」)的綜合年度業績，以及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

財務摘要

- 本集團報告期的收益約為人民幣650.2百萬元，較2020年同期的人民幣547.8百萬元增加約18.7%。
- 本集團報告期的毛利約為人民幣37.1百萬元，較2020年同期人民幣49.6百萬元減少約25.2%。
- 本公司報告期的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人民幣53.1百萬元，較2020年同期的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17.3百萬元減少約407.0%。
-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於報告期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為人民幣17.61分。

綜合收益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3	650,230	547,825
銷售成本	4	(613,114)	(498,231)
毛利		37,116	49,594
其他收入	5	3,567	12,555
其他虧損，淨額	6	(636)	(394)
銷售及分銷開支	4	(16,571)	(13,228)
行政開支	4	(69,606)	(22,960)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4	(131)	(5,122)
經營(虧損)/溢利		(46,261)	20,445
融資收入		503	560
融資成本		(1,199)	(678)
融資成本淨額	7	(696)	(118)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46,957)	20,327
所得稅開支	8	(6,118)	(3,004)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度(虧損)/溢利		(53,075)	17,323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盈利 基本和攤薄	9	(人民幣17.61分)	人民幣5.77分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年度(虧損)/溢利	<u>(53,075)</u>	<u>17,323</u>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貨幣換算差額	(1,898)	(3,646)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u>1,193</u>	<u>432</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度全面 (虧損)/收益總額	<u><u>(53,780)</u></u>	<u><u>14,109</u></u>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2021年12月31日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340,456	82,009
使用權資產	10	87,712	39,771
無形資產		786	1,283
受限制的現金		2,683	–
預付款項及按金		12,002	15,845
遞延所得稅資產		231	1,392
		<u>443,870</u>	<u>140,300</u>
流動資產			
存貨	11	161,931	80,528
合約資產	12	4,973	5,517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2	138,809	106,60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72,149	29,718
衍生金融工具		–	399
應收關聯公司的款項		486	–
即期可收回所得稅		21	–
已抵押銀行存款		27,500	33,699
短期銀行存款		139	9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1,433	178,904
		<u>497,441</u>	<u>435,463</u>
資產總值		<u>941,311</u>	<u>575,763</u>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693	2,619
股份溢價		304,492	110,868
保留盈利		57,489	110,497
儲備		26,869	26,306
		<u>391,543</u>	<u>250,290</u>
權益總額		<u>391,543</u>	<u>250,290</u>

綜合資產負債表(續)

於2021年12月31日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政府補助		10,019	10,980
租賃負債		33,135	107
銀行及其他借貸		63,449	20,943
遞延稅項負債		1,323	—
		<u>107,926</u>	<u>32,030</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3	176,118	196,41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14	61,292	45,664
合約負債	14	45,130	33,248
即期所得稅負債		8,785	6,465
租賃負債		8,177	5,855
銀行及其他借貸		139,167	5,799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3,143	—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15	—
應付一間關聯公司款項		15	—
		<u>441,842</u>	<u>293,443</u>
負債總額		<u>549,768</u>	<u>325,473</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941,311</u>	<u>575,763</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香港航天科技集團有限公司(前稱恒達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於2017年3月15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1961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而本集團主要從事(i)電子製造服務(「EMS」)業務，包括就組裝及生產印刷電路板組裝(「PCBAs」)及全裝配電子產品向客戶提供設計升級及核證、提供技術意見及工程解決方案、原材料挑選及採購、質量控制、物流及交付及售後服務；及(ii)航天業務(目前透過「金紫荊星座」項目進行)，其中包括(1)智慧城市衛星大數據應用及解決方案；(2)衛星測控；(3)衛星製造；及(4)衛星發射。

於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為Vision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前稱香港金融資產管理控股有限公司)，而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為香港航天科技控股有限公司(前稱香港航天科技集團有限公司)(「香港航天科技控股」)，該兩間公司均於香港註冊成立。本公司最終控股股東為文壹川先生(「文先生」)，彼亦為本公司董事會聯席主席兼行政總裁。

本公司股份於2018年8月16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除另有說明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所有數值均約整至最接近千位(「人民幣千元」)。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於2022年3月31日獲董事會批准刊發。

2 擬備基準

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的披露規定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根據歷史成本慣例擬備，並就重估衍生金融工具作出修訂。

擬備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綜合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作出判斷。

(a) 擬備基準 — 使用持續經營基準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淨虧損人民幣53,075,000元及經營活動現金流出淨額人民幣176,845,000元。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須於十二個月內償還的銀行及其他借款以及租賃負債合共人民幣147,344,000元，而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91,433,000元。

此外，本集團訂立(1)若干租賃、採購及安裝合約(「**安裝及採購合約**」)以於香港設立衛星智能製造中心以及衛星監測及運行控制、應用及數據中心；及(2)建設合約(「**製造廠房建設合約**」)以於中國內地擴建其EMS業務生產基地。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及租賃承擔(租期於2022年開始)分別為人民幣340,659,000元及人民幣238,515,000元，其中預期須於未來十二個月內支付的資本承擔及租賃承擔分別為人民幣304,289,000元及人民幣24,719,000元。本集團將需要在不久的將來獲得大量資金為該等財務義務及資本開支提供資金。

該等事實及情況表明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其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慮。

鑑於該等情況，董事於評估本集團是否將有足夠資源持續經營時已仔細考慮本集團的未來流動資金及現金流量。為此目的，管理層已編製涵蓋自報告期末起計12個月期間的預測，並已計及下列各項：

- (a) 於2022年3月，本集團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貸款人訂立具法律約束力的協議，將於2022年3月、7月及9月不同日期到期的若干借款約人民幣88,024,000元延長至2024年3月；
- (b) 於2022年3月，本集團分別與八名貸款人(包括兩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本公司直接控股公司的五名股東)(統稱「**貸款人**」)訂立八份貸款協議，據此，各貸款人已不可撤銷地同意向本公司提供為期12個月的無抵押及免息貸款，總額為52百萬港元(約人民幣42.4百萬元)。
- (c) 於2022年3月，本集團自一間獨立第三方獲得信貸額度為12百萬美元(約人民幣76.3百萬元)的循環貸款融資，自首個提取貸款日期起計為期36個月。該融資由執行董事文先生(亦為本公司最終控股股東)(「**擔保人**」)提供個人擔保。從該融資中提取的任何款項均計息並須於首個提取日期後36個月內償還；

- (d) 於2022年3月，本集團獲得擔保人的承諾函(「首份承諾函」)，據此，擔保人已不可撤銷地承諾向本集團提供無抵押及免息的循環貸款，金額最高達3億港元(約人民幣244.5百萬元)。首份承諾函，持續有效至2023年3月31日。據此持續有效至2023年3月31日提取的任何貸款應於2023年3月31日償還；
- (e) 於2022年3月，本集團亦獲得兩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本公司直接控股公司一名股東(統稱「契諾人」)的另一份承諾函(「第二份承諾函」)，據此，契諾人已共同及不可撤銷地承諾向本集團提供最高達1億港元(約人民幣81.5百萬元)的無抵押及免息貸款，有效期至2023年3月31日。根據第二份承諾函提取的任何款項應於2023年3月31日償還。

本公司於第二份承諾函項下提取貸款的權利附屬於其於首份承諾函項下的權利。因此，僅當擔保人未能根據首份承諾函向本公司墊付貸款時，本公司方能根據第二份承諾函提取貸款；

- (f) 於2020年6月及2021年8月，本集團自中國兩間銀行獲得融資合共人民幣3.53億元，以支持製造廠房建設合約項下所需的資金。於2021年12月31日，該等融資項下未提取的款項合共約人民幣2.95億元；
- (g) 本集團正在與兩份安裝及採購合約的交易對方協商以將於2022年5月、7月及10月以及2023年1月的不同日期到期的採購及安裝服務的合約付款約人民幣57,668,000元延長至2023年3月31日以後的期間；
- (h) 本集團正與另一名獨立第三方就新借款進行磋商；及
- (i) 本集團正與若干潛在投資者就以發行新股權及／或債務證券的方式籌集新資金進行磋商。

董事已審閱管理層編製的本集團現金流量預測，該預測涵蓋自2021年12月31日起計十二個月的期間。董事認為，考慮到本集團經營將產生的預期現金流量以及上述計劃及措施，本集團將有足夠營運資金履行其自2021年12月31日起計於未來十二個月到期的財務義務。因此，董事認為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乃屬適當。

儘管上文所述，本集團是否能夠成功實施其上述計劃及措施存在重大不確定性。本集團能否持續經營取決於本集團通過以下方式產生充足現金流量的能力：

- (a) 成功延長兩份安裝及採購合約項下剩餘未支付合約付款的到期日；
- (b) 如上文附註(b)、(c)、(d)及(e)分別所述，於需要時自貸款人、獨立第三方、擔保人及契諾人成功獲得足夠的資金；及
- (c) 如上文附註(h)及(i)所述，於需要時通過發行新股權及／或債務證券成功獲得足夠的資金。

倘本集團未能實施上述計劃及措施，則可能無法持續經營並須進行調整，以撇減本集團資產的賬面值至其可收回金額，為可能產生的任何進一步金融負債計提撥備，並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該等調整的影響尚未反映在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

(b) 本集團採納之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已於2021年1月1日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首次採納以下經修訂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	2019冠狀病毒病相關的租金優惠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	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採納該等經修訂的準則並未對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產生任何重大影響且無須作出追溯調整。

(c) 已頒佈但本集團尚未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詮釋及會計指引

本集團並未提早採用下列已頒佈及並未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的報告期強制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詮釋及會計指引。

		於以下日期或 以後開始的 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	2021年之後與2019冠狀病毒有關的租金優惠	2021年4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訂	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2022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訂	繁重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	概念框架提述	2022年1月1日
會計指引第5號(經修訂)	共同控制合併之合併會計處理	2022年1月1日
年度改進項目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8年至2020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2022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第2號之修訂	會計政策披露	2023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	會計估計定義	2023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有關的遞延稅項	2023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性合約	2023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之修訂	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及第9號—比較資料	2023年1月1日
香港詮釋第5號(2020年)	財務報表之呈列—借款人對於附帶按要求償還條款的定期貸款之分類	2023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之資產出售或注資	待定

本集團正在評估該等新訂及經修訂的準則、詮釋和會計指引在首次應用時的影響，並初步得出結論，認為預計不會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而本集團主要從事(i)EMS業務；及(ii)航天業務(目前透過「金紫荊星座」項目進行)，包括(1)智慧城市衛星大數據應用及解決方案；(2)衛星測控；(3)衛星製造；及(4)衛星發射。

主要營運決策者已確定為本公司的董事。董事審閱本集團之內部報告，以評估業績及分配資源。董事以該等報告為基準釐定經營分部。

於過往年度，董事會認為本集團有一個可呈報分部，即EMS業務。由於智能家居設備銷量一直在大幅增長，董事會開始將其表現與EMS業務的其他部分分開評估。此外，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收購於港航科(深圳)空間技術有限公司(「深圳港航科」)及香港航天衛星測控有限公司(前稱為香港衛星有限公司)(「香港航天衛星測控」)的100%股權，該等公司主要從事航天業衛星製造及技術應用。伴隨該等發展，董事會確定本集團有以下可呈報經營分部：

- (i) EMS業務—智能家居設備
- (ii) EMS業務—銀行及金融等設備
- (iii) 航天業務

本集團對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可報告經營分部的上述變動的影響進行了追溯考慮，並重述了本集團的分部資料，猶如本集團在該年度一直以該等經營分部經營一般。

(a) 分部收益及毛利

	EMS業務			
	智能家居設備	銀行及金融等設備	航天業務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分部收益	135,919	514,311	-	650,230
分部間收益	(2,923)	2,923	-	-
分部銷售成本	(121,211)	(491,903)	-	(613,114)
分部毛利	<u>11,785</u>	<u>25,331</u>	<u>-</u>	<u>37,116</u>
其他分部資料：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	903	5,834	1,311	8,048
使用權資產的折舊	2,252	6,407	340	8,999
無形資產攤銷	-	544	-	544
添置非流動分部資產*	<u>21,427</u>	<u>111,003</u>	<u>200,461</u>	<u>332,891</u>

	EMS業務			
	智能家居設備	銀行及金融等設備	航天業務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分部收益	9,411	538,414	-	547,825
分部間收益	(1)	1	-	-
分部銷售成本	(8,168)	(490,063)	-	(498,231)
分部毛利	<u>1,242</u>	<u>48,352</u>	<u>-</u>	<u>49,594</u>
其他分部資料：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	43	5,766	-	5,809
使用權資產的折舊	-	7,054	-	7,054
無形資產攤銷	-	581	-	581
添置非流動分部資產*	<u>800</u>	<u>71,289</u>	<u>-</u>	<u>72,089</u>

* 添置非流動分部資產包括i)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添置；ii)收購土地使用權、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之預付款；以及iii)建築工程之預付款。

(b) 分部資產及負債

	EMS業務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智能 家居設備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 金融等設備 人民幣千元	航天業務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12月31日				
分部資產	155,124	533,743	252,192	941,059
分部負債	94,034	366,063	79,563	539,660
於2020年12月31日				
分部資產	29,981	544,390	–	574,371
分部負債	16,518	302,490	–	319,008

可報告分部資產與總資產按以下方式對賬：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分部資產	941,059	574,371
即期可收回所得稅	21	–
遞延所得稅資產	231	1,392
總資產	941,311	575,763

可報告分部負債與總負債按以下方式對賬：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分部負債	539,660	319,008
即期所得稅負債	8,785	6,465
遞延所得稅負債	1,323	–
總負債	549,768	325,473

(c)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明細

本集團於某一時間點銷售貨品及於一段時間內提供服務產生的收益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確認收益的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銷售貨品	563,046	489,469
於一段時間內—提供服務	87,184	58,356
	<u>650,230</u>	<u>547,825</u>

(d) 按客戶地理位置劃分的分部收益

本集團按地理位置(基於客戶位置釐定)劃分的收益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內地	427,918	439,782
美利堅合眾國(「美國」)	116,579	26,997
印度	8,446	25,075
澳大利亞	54,576	4,477
南韓	19,362	22,698
奧地利	10,728	14,810
香港	7,707	8,655
巴西	1,077	517
其他(附註)	3,837	4,814
	<u>650,230</u>	<u>547,825</u>

附註：其他包括英國、墨西哥、德國及越南。

(e) 合約負債詳情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合約負債(附註14)	<u>45,130</u>	<u>33,248</u>

附註：

(i) 合約負債指就未轉讓予客戶的商品從客戶收取的預收款項。由於附有預收款項的銷售訂單波動，合約負債結餘於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出現波動。

(ii) 下表列示於本報告期間內與結轉的合約負債相關之已確認收益金額：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計入年初合約負債結餘中的已確認收益	<u>33,248</u>	<u>11,328</u>

(f) 主要客戶

來自貢獻本集團總收益超過10%之個別客戶的收益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98,914	239,508
客戶B	不適用*	62,345
客戶C	82,187	54,987
客戶D	135,919	不適用*
客戶E	<u>71,993</u>	<u>不適用*</u>

* 相應客戶於截至2021年或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貢獻本集團總收益的10%以上。

五大客戶佔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益約68% (2020年：76%)。

(g) 尚未履行之履約責任

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所有尚未履行之履約責任均來源於原預期持續時間少於一年的合約。因此，誠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相關實際權宜之計所准許，並未披露分配予該等尚未履行之履約責任的交易價。

(h) 按地理位置劃分的非流動資產

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除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外的所有非流動資產位於下列地區：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	261,865	138,679
香港	174,860	-
德國	107	201
	<u>436,832</u>	<u>138,880</u>

4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計入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開支、行政開支及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的開支分析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使用原材料成本	489,399	384,746
消耗品	1,008	3,887
分包費用	44,203	47,222
僱員福利開支及人力資源服務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85,356	48,527
機器及物業的短期租賃租金開支	9,340	8,095
水電費	4,482	3,816
攤銷	544	581
折舊	16,280	12,308
核數師酬金		
— 審計服務	3,373	1,707
— 非審計服務	380	—
專業費用	10,725	5,242
存貨撥備撥回(附註11)	(1,833)	(174)
交通運輸	2,444	3,691
開發產品的服務費	4,721	3,711
佣金開支	639	895
維修及保養	407	810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備(附註12)	254	5,242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備撥回(附註12)	(123)	(120)
捐款	7,214	5
服務附加費	6,189	467
廣告費	1,084	—
招待費	3,839	2,103
其他稅項	2,817	1,358
其他	6,680	5,422
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開支、行政開支及金融資產 減值虧損淨額之總額	<u>699,422</u>	<u>539,541</u>

5 其他收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	3,396	12,555
雜項收入	171	—
	<u>3,567</u>	<u>12,555</u>

6 其他虧損淨額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匯兌差額	(3,055)	(1,21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收益	(117)	421
租賃修改	37	—
衍生金融工具的收益公平值	2,499	399
	<u>(636)</u>	<u>(394)</u>

7 融資成本淨額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融資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503	560
融資成本		
銀行及其他借貸的利息開支	(5,162)	(560)
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	(1,199)	(433)
銀行手續費	—	(245)
減：於合資格資產資本化部分(附註)	5,162	560
	<u>(1,199)</u>	<u>(678)</u>
融資成本淨額	<u>(696)</u>	<u>(118)</u>

附註：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銀行及其他借款的利息開支按其一般借款的加權平均比率約7.15%資本化(2020年：3.43%)。

8 所得稅開支

根據香港稅務局自2019/20課稅年度起實施的兩級制利得稅稅率，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年度，本集團須就香港利得稅項下的首2百萬港元應課稅溢利繳付8.25%的稅項；須就超過2百萬港元之餘下應課稅溢利繼續按照16.5%的稅率繳付。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由於本集團並無於香港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於綜合財務報表中就香港利得稅計提任何撥備。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本集團於中國的主要營運附屬公司深圳市恒昌盛科技有限公司符合高新技術企業資格，因此可享有優惠所得稅率15%(2020年：15%)。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在中國的附屬公司深圳港航科已獲得小型微利企業資格，按適用稅率20%(2020年：不適用)繳稅。

本集團於中國的其他實體須按稅率25%(2020年：25%)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		
— 企業所得稅	2,889	3,704
— 香港利得稅	713	—
— 預扣稅	24	101
即期所得稅總額	3,626	3,805
遞延所得稅	2,492	(801)
所得稅開支	6,118	3,004

本集團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的稅項有別於使用適用於本集團附屬公司溢利的加權平均稅率所產生的理論金額：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u>(46,957)</u>	<u>20,327</u>
按適用於各附屬公司(虧損)/溢利的稅率所 計算的稅項	(6,733)	2,887
以下項目的稅項影響：		
毋須課稅收入	(410)	(209)
不可扣稅開支	9,378	1,410
並無就其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稅項虧損	5,869	663
動用先前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160)	-
先前未確認的暫時差額	182	-
預扣稅	24	101
研發開支超額扣除(附註)	(1,895)	(1,848)
稅務優惠	<u>(137)</u>	<u>-</u>
所得稅開支	<u><u>6,118</u></u>	<u><u>3,004</u></u>

加權平均適用稅率出現變動，主要由於適用不同稅率的香港利得稅及中國企業所得稅項下的應課稅溢利比例變化所致。

附註：根據中國國家稅務總局頒佈的相關法律及法規，從事研發活動的企業在釐定其相應年度應課稅溢利時，有權將其所產生研發開支的150%至175%作為可扣除開支。

9 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按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除以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2021年	2020年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人民幣千元)	(53,075)	17,323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301,307	300,000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人民幣分)	<u>(17.61)</u>	<u>5.77</u>

由於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發行在外的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並無差異。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使用權 資產	傢俬及 樓宇	傢俬及 裝置	辦公室 設備	廠房及 機器	汽車	衛星	租賃 物業裝修	在建工程	小計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											
成本	49,943	6,015	484	3,123	79,082	3,053	-	-	-	91,757	141,700
累計折舊	(7,971)	(1,884)	(484)	(2,008)	(49,005)	(1,777)	-	-	-	(55,158)	(63,129)
賬面淨值	41,972	4,131	-	1,115	30,077	1,276	-	-	-	36,599	78,571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41,972	4,131	-	1,115	30,077	1,276	-	-	-	36,599	78,571
添置	4,853	-	-	507	3,942	-	-	-	46,841	51,290	56,143
折舊	(7,054)	(301)	-	(545)	(4,588)	(375)	-	-	-	(5,809)	(12,863)
出售	-	-	-	-	(47)	-	-	-	-	(47)	(47)
匯兌差額	-	-	-	-	-	(24)	-	-	-	(24)	(24)
年末賬面淨值	39,771	3,830	-	1,077	29,384	877	-	-	46,841	82,009	121,780
於2020年12月31日											
成本	53,792	6,015	484	3,630	79,908	3,012	-	-	46,841	139,890	193,682
累計折舊	(14,021)	(2,185)	(484)	(2,553)	(50,524)	(2,135)	-	-	-	(57,881)	(71,902)
賬面淨值	39,771	3,830	-	1,077	29,384	877	-	-	46,841	82,009	121,780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39,771	3,830	-	1,077	29,384	877	-	-	46,841	82,009	121,780
共同控制合併(附註16)	-	-	189	21	-	-	-	-	-	210	210
添置	67,190	-	31	234	4,700	500	21,773	802	232,419	260,459	327,649
折舊	(8,999)	(301)	(53)	(488)	(5,493)	(399)	(1,234)	(80)	-	(8,048)	(17,047)
出售	(1,099)	-	(1)	(59)	(209)	-	-	-	-	(269)	(1,368)
重新分類	(8,889)	-	-	-	8,889	-	-	-	-	8,889	-
匯兌差額	(262)	-	-	(2)	-	(13)	-	-	(2,779)	(2,794)	(3,056)
年末賬面淨值	87,712	3,529	166	783	37,271	965	20,539	722	276,481	340,456	428,168
於2021年12月31日											
成本	94,804	6,015	775	3,851	96,721	3,487	21,773	802	276,481	409,905	504,709
累計折舊	(7,092)	(2,486)	(609)	(3,068)	(59,450)	(2,522)	(1,234)	(80)	-	(69,449)	(76,541)
賬面淨值	87,712	3,529	166	783	37,271	965	20,539	722	276,481	340,456	428,168

11 存貨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112,960	60,343
在製品	13,187	3,683
製成品	35,784	16,502
	<u>161,931</u>	<u>80,528</u>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為開支及計入銷售成本的存貨成本約為人民幣612,175,000元(2020年：人民幣497,269,000元)，其中包括的存貨撥備撥回約為人民幣1,833,000元(2020年：人民幣174,000元)。

12 合約資產、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合約資產	<u>4,973</u>	<u>5,517</u>
貿易應收款項	143,492	97,370
應收票據	701	14,916
減：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值撥備	<u>(5,384)</u>	<u>(5,680)</u>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u>138,809</u>	<u>106,606</u>
合約資產、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u>143,782</u>	<u>112,123</u>

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合約資產、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本集團銷售的信貸期主要介乎30至120日不等。

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已扣除減值)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135,289	102,925
3個月以上	<u>8,904</u>	<u>9,361</u>
	144,193	112,286
減：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值撥備	<u>(5,384)</u>	<u>(5,680)</u>
	<u>138,809</u>	<u>106,606</u>

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分別約人民幣11,010,000元及人民幣5,312,000元的貿易應收款項已逾期。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5,680	595
以個別基準計量的貿易應收款項及 應收票據減值撥備	254	4,476
以個別基準計量的貿易應收款項及 應收票據減值撥回	(123)	(120)
以共同基準計量的貿易應收款項及 應收票據減值撥備	-	766
撤銷減值撥備	(318)	
匯兌差額	<u>(109)</u>	<u>(37)</u>
年末	<u>5,384</u>	<u>5,680</u>

本集團合約資產、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122,998	101,857
美元(「美元」)	20,751	10,266
歐元(「歐元」)	<u>33</u>	<u>-</u>
	<u>143,782</u>	<u>112,123</u>

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的最高信貸風險為上文所述合約資產及應收款項的賬面值。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為抵押。

13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176,118	162,957
應付票據	—	33,455
	<u>176,118</u>	<u>196,412</u>

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163,521	151,193
3個月以上	12,597	45,219
	<u>176,118</u>	<u>196,412</u>

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144,101	180,857
美元	31,372	15,555
歐元	645	—
	<u>176,118</u>	<u>196,412</u>

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14 合約負債、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付款項	7,365	8,441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付款項	4,016	105
建築工程的應付款項	6,966	18,628
已收取的建築工程按金	4,000	–
其他應付稅項	4,343	1,684
應計開支	9,499	2,165
應計薪金及花紅	22,958	14,641
應付利息	2,145	–
合約負債(附註3(e))	45,130	33,248
	<u>106,422</u>	<u>78,912</u>

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合約負債、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並以下列貨幣計值：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64,162	49,076
美元	36,595	28,503
港元(「港元」)	5,074	1,153
歐元	591	180
	<u>106,422</u>	<u>78,912</u>

15 股息

本公司於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派付或宣派股息。

16 共同控制合併

於2021年6月16日，本集團完成收購深圳港航科及香港航天衛星測控(統稱「已收購公司」)的100%股權，代價分別為人民幣1,000,000元及2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6,000元)。已收購公司主要從事衛星採購及航天業科技應用。

文先生自2021年4月21日起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鑒於已收購公司同樣由文先生最終控制，上述收購被認為是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合併，故此根據會計指引第5號應用合併會計法原則入賬，猶如該等收購於合併實體最初受控股股東控制的日期已經發生。

因此，共同控制合併下收購的資產及負債以其賬面值列賬，猶如該等資產及負債自2021年4月21日、合併實體最初受控股股東控制當日或產生該等資產或負債的相關交易當日(以較遲者為準)起已由本集團持有或產生。已付代價及所合併淨資產/(負債)之間的差額已於權益作出調整。

下表概述於2021年4月21日已收購資產及已承擔負債的賬面值：

	深圳港航科 人民幣千元	香港航天 衛星測控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代價			
已付現金	<u>1,000</u>	<u>16</u>	<u>1,016</u>
已收購資產及已承擔負債的臨時 賬面值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142	-	6,14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0,704	-	10,704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0)	210	-	21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10,065)	(1,022)	(11,087)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3,584)	(7)	(3,591)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	(12)	(12)
應付一間關連公司款項	-	(15)	(15)
	<u>3,407</u>	<u>(1,056)</u>	<u>2,351</u>
淨資產/(負債)總值	<u>3,407</u>	<u>(1,056)</u>	<u>2,351</u>
就共同控制合併於權益作出的調整	<u>2,407</u>	<u>(1,072)</u>	<u>1,335</u>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於報告期內，美國與中國之間的貿易摩擦不斷升級，全球經濟的未來發展充滿不確定性，並使得中國及全球其他地區經濟增長放緩。此外，2020年初爆發的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新型冠狀病毒爆發**」）持續影響全國社會及經濟活動。中國政府採取嚴格的疫情防控措施，中國的新型冠狀病毒爆發逐步得到控制，而中國經濟也於2020年下半年逐步恢復。然而，於報告期內，全國不同省份突然爆發冠狀病毒的變種病毒，仍對本集團的業務表現造成負面影響。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錄得收益約人民幣650.2百萬元，較2020年同期的人民幣547.8百萬元增加約18.7%，並錄得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約人民幣53.1百萬元，而2020年同期的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則約為人民幣17.3百萬元，此乃主要由於報告期內從事航天業務產生額外的行政開支及EMS業務的毛利減少所致。

業務策略及展望

展望未來，全球經濟增長放緩，雖然美國與中國的貿易摩擦可能迎來階段性緩和，但隨著冠狀病毒變種病毒的傳播，疫情反復和防疫政策依然是決定中國經濟復蘇節奏的關鍵因素，市場及經濟環境仍不明朗。考慮到在先進製造業中心設立衛星智能製造中心及落實「金紫荊星座」項目之後的增長潛力，董事會對2022年的航天業務前景保持樂觀。本集團將致力透過實施以下業務策略，維持航天業務及EMS業務的長期增長：

- 發展「金紫荊星座」項目，以在粵港澳大灣區提供航天數據服務，並建立不受天氣狀況影響的動態監測服務系統。該航天數據將便利大灣區城市在農業監測、防災減災、城市綜合治理、流域管控等領域實現精細化管理和生態環境建設的全週期監測；

- 開展衛星發射業務，以收集衛星數據供粵港澳大灣區使用；
- 設立衛星智能製造中心；衛星監測及運行控制、應用及數據中心，以產生航天業務項下的新收益；
- 繼續努力擴大客戶群，以拓寬收益來源及分散業務風險；
- 繼續鞏固研究及開發能力，從而發掘更多商機；及
- 繼續認真審查並全面研究目前提升生產效率所調配成本及資源的情況。

經營業績

按客戶地理位置劃分的收益

本集團按地理位置(基於客戶位置釐定)劃分的收益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內地	427,918	439,782
美國	116,579	26,997
印度	8,446	25,075
澳大利亞	54,576	4,477
南韓	19,362	22,698
奧地利	10,728	14,810
香港	7,707	8,655
巴西	1,077	517
其他(附註)	3,837	4,814
	<u>650,230</u>	<u>547,825</u>

附註：其他包括英國、墨西哥、德國及越南。

按產品類型劃分的收益

於報告期內，EMS業務的收益來自兩類主要產品。下表概述報告期及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別來自各類產品的收益金額及佔總收益百分比：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收益			佔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總收益%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	2021年	2020年	變動
PCBAs	331,805	258,612	28.3	51.0	47.2	3.8
全裝配電子產品	318,425	289,213	10.1	49.0	52.8	(3.8)
總計	<u>650,230</u>	<u>547,825</u>	18.7	<u>100</u>	<u>100.0</u>	-

PCBAs

根據內嵌PCBAs最終電子產品的用途，PCBAs可以大致應用到三大主要行業的最終電子產品，分別是銀行及金融、電信及智能裝置。來自銷售PCBAs的收益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58.6百萬元增加約28.3%至報告期約人民幣331.8百萬元，主要由於報告期間來自新開發客戶的訂單量增加。

全裝配電子產品

內嵌PCBAs(主要由本公司內部製造)的全裝配電子產品在客戶各自品牌名下或其最終客戶品牌名下銷售，主要包括移動電話、mPOS、太陽能逆變器、平板電腦及路燈控制器。來自銷售全裝配電子產品的收益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89.2百萬元增加約10.1%至報告期約人民幣318.4百萬元，主要由於移動電話及平板電腦訂單大幅增加。

按產品類型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毛利約為人民幣37.1百萬元，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49.6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2.5百萬元或25.2%。整體毛利率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9.1%下降至報告期的5.7%。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毛利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毛利率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	2021年 %	2020年 %	變動 (%)
PCBAs	34,480	37,266	(7.5)	10.4	14.4	(4.0)
全裝配電子產品	2,636	12,328	(78.6)	0.8	4.3	(3.5)
總計	<u>37,116</u>	<u>49,594</u>	(25.2)	<u>5.7</u>	<u>9.1</u>	3.4

PCBAs

來自銷售PCBAs的毛利減少約7.5%至報告期約人民幣34.5百萬元(2020年：約人民幣37.3百萬元)。毛利率下降至報告期約10.4%(2020年：約14.4%)，主要由於原材料成本上升所致。

全裝配電子產品

銷售全裝配電子產品產生的毛利減少約78.6%至報告期約人民幣2.6百萬元(2020年：約人民幣12.3百萬元)。毛利率下降至報告期約0.8%(2020年：約4.3%)，主要由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持續為最大客戶提供更具競爭力但毛利率較低的價格。

其他收入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其他收入為約人民幣3.6百萬元，由酌情政府補助及雜項收入組成。其他收入顯著下降主要由於於報告期內所收政府補助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2.6百萬元減少約73.0%至約人民幣3.4百萬元。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i)銷售員工的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薪金及津貼、社會保險供款及員工福利開支)；(ii)運輸費用；(iii)就介紹客戶向銷售代理支付的銷售佣金及(iv)其他開支。於報告期內，銷售及分銷開支約為人民幣16.6百萬元(2020年：約人民幣13.2百萬元)，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增加約25.3%。銷售及分銷開支與收益的比率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2.4%略為上升至報告期的2.5%。銷售及分銷開支上升乃主要由於：(i)EMS業務僱員福利開支增加及(ii)航天業務廣告開支增加。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指(i)行政員工的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薪金及津貼、社會保險供款及員工福利開支；(ii)法律及專業費用；及(iii)其他費用。於報告期內，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69.6百萬元(2020年：約人民幣23.0百萬元)，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顯著增加約203.2%。行政開支的增加主要由於：(i)航天業務產生的額外薪金及津貼；(ii)支持中國河南省洪災救援及災後重建工作的慈善捐款；及(iii)於中國廈門及德國新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的營運行政開支增加。

其他虧損淨額

其他收益約人民幣2.5百萬元指本集團於2020年底新收購的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收益。其他虧損指匯兌差額由2020年同期的約人民幣1.2百萬元增加至報告期內的約人民幣3.1百萬元。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指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值撥備。於報告期內，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顯著減少至約人民幣0.1百萬元(2020年：減值淨值人民幣5.1百萬元)，此乃由於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賬齡的改善所致。

融資成本淨額

融資成本主要包括銀行借貸、融資租賃負債及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而融資收入主要指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已抵押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融資成本淨額約為人民幣0.7百萬元(2020年：約人民幣0.1百萬元)，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增加約489.8%。融資成本淨額增加乃主要由於與租賃使用權資產(尤其是物業)有關的利息開支增加所致。

所得稅開支

於報告期內的所得稅開支約為人民幣6.1百萬元(2020年：約人民幣3.0百萬元)，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增加約103.7%。所得稅開支顯著增加主要由於一家於2020年底註冊成立的相對較新的附屬公司，即恒達科技(廈門)控股有限公司，所產生的溢利所致。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

由於上述因素，本公司報告期的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人民幣53.1百萬元，相較2020年同期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17.3百萬元。

流動性及資本資源

本集團使用內部資源及銀行及其他借貸為其資本開支及營運資金需求提供資金，以開展其日常業務。本集團管理層密切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維持充足的現金及銀行融資水平以滿足其資金需要。

流動資產淨值

本集團於2021年12月31日的流動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55.6百萬元(2020年：約人民幣142.0百萬元)。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由2020年12月31日的約1.5下降至2021年12月31日的約1.1。

借貸、資產抵押及受限制現金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及其他借貸為約人民幣202.6百萬元(2020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26.7百萬元)。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銀行及其他借貸的加權平均年利率為6.42%(2020年12月31日：4.35%)。於2021年12月31日，銀行及其他借貸由物業、廠房及設備、已抵押銀行存款、土地使用權、本公司提供的公司擔保及董事馬富軍先生提供的個人擔保所抵押。於2020年12月31日，銀行借貸由已抵押銀行存款、土地使用權、若干設備及本公司提供的公司擔保所抵押。於2021年12月31日，銀行存款人民幣27.5百萬元已抵押予銀行以取得銀行向本集團授出的融資及用於向一位新客戶提供的履約保證。於2020年12月31日，銀行存款人民幣33.7百萬元已抵押予銀行以取得銀行向本集團授出的融資、用於向一位新客戶提供履約保證以及作為美元遠期外匯合約的抵押。於2021年12月31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抵押銀行存款、短期銀行存款及受限制的現金及銀行及其他借貸主要以人民幣、港元、美元及歐元計值。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未動用銀行融資約人民幣376.2百萬元(2020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235.6百萬元)。

資本負債比率

資本負債比率乃按總借貸除以總權益計算得出，於2021年12月31日及2020年12月31日分別約為51.7%及10.7%。於報告期內，銀行借貸及其他借貸增加約人民幣175.9百萬元，此乃主要由於為建設中國廣東惠州生產廠房及發展航天業務而增加借貸。

資本結構

於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為3,000,000港元，而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為300,000,000股每股0.01港元的普通股。

於2021年10月29日，本公司與馬興富先生（「認購人」），一位個人投資者，訂立認購協議（「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而認購人有條件同意以每股股份26.41港元的認購價認購9,000,000股新股份（「認購事項」）。董事認為認購事項為本公司提供籌集資本的機會。

認購股份根據一般授權配發及發行。認購事項已於2021年11月9日完成。於認購協議日期收市價為每股股份33.00港元。認購事項所得款項總額為約237.7百萬港元及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於扣除認購事項相關開支後）為約237.4百萬港元，擬由本公司用於建立位於香港將軍澳工業邨先進製造業中心的衛星智能製造中心第一階段。於扣除認購事項的相關開支後，淨認購價約為每股股份26.38港元。於2021年12月31日，已使用約73.4%的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用於建立位於香港將軍澳工業邨先進製造業中心的衛星智能製造中心第一階段。本公司擬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將餘下資金繼續用於同一事項。有關認購事項詳情載於本公司於2021年10月29日及2021年11月9日發佈之公告。

於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為3,090,000港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為309,000,000股每股0.01港元普通股。

外匯風險及匯率風險

本集團的資產、負債及交易主要以人民幣、港元、美元及歐元計值，而以其他貨幣計值的資產及負債並不重大。本集團因日後進行的商業交易及以本集團實體各自功能貨幣之外其他貨幣計值的已確認資產及負債而須承受外匯風險。本集團目前並無就外幣交易、資產及負債設立外幣對沖政策。管理層不時密切監察外匯風險。於2020年底，本集團與一間銀行訂立金額約15.0百萬美元的若干美元遠期外匯合約，以對沖其所面臨的美元匯率風險。全部美元遠期外匯合約已於報告期間到期。

資本開支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資本開支約為人民幣327.6百萬元(2020年：人民幣56.3百萬元)。資本開支主要與建設中國廣東惠州生產廠房以及添置土地使用權、辦公室設備、廠房及機器、衛星以及無形資產有關。

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於2018年8月3日發佈之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述業務目標及所得款項擬定用途乃以本集團在編製招股章程時對未來市況作出的最佳估計為基礎。所得款項實際用途視乎市場實際發展而定。本公司根據招股章程進行股份發售(「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相關包銷費及本公司就股份發售的應付估計費用後約為96.7百萬元。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7月16日之公告(「變更所得款項用途公告」)所披露，經審慎考慮近期營商環境及本集團發展需求，董事會決議變更部分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之建議用途，約40.6百萬元原本用於：(i)擴充產能及提升生產效率；(ii)租賃新處所以配合產能擴充、將現有倉庫改裝為智能倉庫及設立一個額外的智能倉庫；及(iii)升級ERP系統及提升資訊科技能力，建設位於中國廣東惠州的生產基地。有關詳情請參考變更所得款項用途公告。截至2021年1月1日，約人民幣17.2百萬元所得款項淨額餘額已悉數用於報告期內中國廣東惠州生產基地建設。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2020年：無)。

本公司並無知悉任何股東已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股息的安排。

僱員及薪酬政策

本集團薪酬組合的主要組成部分包括基本薪資及(如適用)其他津貼、佣金、花紅，以及本集團向強制性公積金或國家管理的退休福利計劃作出的供款。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662名僱員，於報告期內的總薪酬約為人民幣84.8百萬元(2020年：約人民幣47.5百萬元)。僱員薪金乃參考個人表現、工作經驗、資歷及當前行業慣例而釐定。

資本承擔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約為人民幣340.7百萬元(2020年：人民幣44.6百萬元)。資本承擔主要關乎(i)收購機器及設備以及建設惠州廠房，以擴充產能及提升生產效率；(ii)收購衛星以促進航天業務未來發展；以及(iii)於香港將軍澳工業邨設立本集團香港衛星製造中心及測試中心。

或然負債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2020年：無)。

本公司控股股東變更及強制性無條件現金要約

於2021年4月15日，Rich Blessing Group Limited (「**Rich Blessing**」)與香港航天科技控股訂立買賣協議(「**買賣協議**」)，據此，Rich Blessing同意出售且香港航天科技控股同意購買191,25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彼時已發行股本的63.75%。

緊接買賣協議完成前，香港航天科技控股於21,6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佔本公司彼時已發行股本的7.20%。緊隨買賣協議於2021年4月21日落實完成後，香港航天科技控股於合共212,85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佔本公司彼時已發行股本的70.95%。因此，香港航天科技控股成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

於2021年4月22日，本公司與香港航天科技控股聯合宣佈，金利豐證券有限公司代表香港航天科技控股作出強制性無條件現金要約(「要約」)，以根據香港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收購全部已發行股份(香港航天科技控股及／或與其一致行動人士已擁有及／或已協定將予收購者除外)。

經考慮有關要約項下100股股份的有效接納，緊隨要約於2021年6月3日結束後，香港航天科技控股於合共212,850,1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佔本公司彼時已發行股本約70.95%。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概無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具體計劃。

重大收購、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及重大投資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報告期內概無進行任何重大收購、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及重大投資。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22年1月24日，深圳港航科與中國長城工業集團有限公司(「中國長城工業」)訂立第二份衛星發射服務確認協議(「確認書」)，以載列有關擬發射衛星的具體條款及目標發射時間為2022年第三季度內。確認書詳情載於本公司於2022年1月24日刊發的公告內。

於2022年3月14日，本公司與香港城市大學工學院訂立意向書(「意向書」)，內容有關香港先進衛星科技及相關應用的研究及發展方面的戰略合作，當中涵蓋通訊系統、天線技術、先進材料、數據處理及能源管理。意向書詳情載於本公司於2022年3月14日刊發的公告內。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認同達致高度企業管治標準，以提高企業表現、透明度及責任乃具有價值並十分重要，因其能贏取股東及公眾的信任。董事會致力專注於內部監控、充足披露以及對全體股東負責等範疇，以依循企業管治原則並採納穩健的企業管治守則以符合法律及商業水平。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已採納及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載列的守則條文，惟下述偏離者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A.2.1條(現稱為第C.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予區分，不應由同一人兼任。由於文先生同時兼任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職務，故本公司偏離企業管治守則。董事會相信，由於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務特殊，考慮到文先生於航天業的經驗及專業知識，以及文先生對本公司策略發展的重要性，有必要將主席及行政總裁角色賦予同一人。此雙重角色安排有助貫徹強而有力的市場領導，對本公司業務規劃及決策效率至為重要。由於所有主要決策均會諮詢董事會成員，且董事會設有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提供獨立見解，故董事會認為有足夠保障措施確保董事會權力足夠平衡。董事會亦將繼續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常規，確保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及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常規。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於2018年7月25日成立，其職權範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旨在就外聘核數師的委任及罷免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審閱財務報表及相關材料、就財務匯報程序提供意見及監察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於報告期內，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即羅志聰先生(主席)、蒲祿祺先生及洪嘉禧先生。本集團於年內的會計原則及政策、財務報表及相關材料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曾舉行兩次會議，以討論審核及財務匯報相關事宜。於會議上，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業績、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及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內部監控。審核委員會的完整會議記錄由公司秘書保管。全體審核委員會成員均獲發審核委員會的會議記錄初稿及定稿傳閱，以便提供意見及批准。除非受到適用限制，否則審核委員會之所有決定均須向董事會匯報。

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可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外聘核數師獲邀出席年內舉行的審核委員會會議，與審核委員會成員討論審核及財務匯報相關事宜。審核委員會主席於每次審核委員會會議後向董事會提供重大問題簡報。

本集團於報告期的末期業績於提交董事會批准前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亦已審閱本公告，並確認本公告為完整及準確，並已遵守上市規則。董事與審核委員會於挑選及委任外聘核數師方面並無意見分歧。

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報告期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的工作範圍

有關本集團載於本初步公告的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資產負債表、綜合收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其相關附註的數額，已經獲得本集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同意，該等數字乃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綜合財務報表初稿所列數額。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就此所履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核證委聘準則而進行之核證服務委聘，因此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概未就本初步公告發表任何保證。

獨立核數師意見摘錄

以下是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獨立核數師報告摘錄。

我們的意見

我們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2021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與持續經營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

我們籲請關注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a)，該附註顯示，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貴集團錄得淨虧損人民幣53,075,000元及經營活動現金流出淨額人民幣176,845,000元。於2021年12月31日， 貴集團須於十二個月內償還的銀行及其他借款以及租賃負債合共人民幣147,344,000元，而 貴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91,433,000元。此外，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在各種合約和其他安排項下存在重大財務義務和資本開支承諾。該等情況，連同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a)所載的其他事件及情況，表明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其可能會對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慮。我們的意見並未有就此事項作出修訂。

刊發年度業績及年報

本年度業績公告將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www.hkatg.com)刊發。本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將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於適當時候分別在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發。

致謝

本公司謹藉此機會感謝管理層及全體僱員對本集團不斷進步所作出之貢獻，並感謝股東、客戶及業務夥伴之支持。

承董事會命
香港航天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聯席主席兼行政總裁
文壹川

香港，2022年3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文壹川先生(聯席主席兼行政總裁)、林家禮博士(聯席主席)、林健鋒先生、古嘉利女士(副主席)及馬富軍先生；非執行董事葉中賢博士及藍章華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蒲祿祺先生、陳家強教授、洪嘉禧先生、梁廣灝先生及袁國強博士。